

新时代投保基金全力推动投资者 保护事业再上新台阶

巩海滨*

各位领导,各位嘉宾,女士们、先生们:

上午好!金秋季节,站在新时代的历史方位上,大家共聚一堂,共商投资者保护发展,共谋投资者保护合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我谨代表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以下简称投保基金公司)对首届中小投资者服务论坛的隆重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对论坛主办方的精心组织表示诚挚谢意!近年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在中国证监会的领导下,有关部门、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秉承以人民为中心的治国理念和投资者利益重如泰山的监管理念,完善法律制度,构建监管机制,搭建合作平台,出台有效措施,真抓实干,投资者保护工作成绩斐然。投保基金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在中国证监会的领导下,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的指导支持下,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中心,一手抓证券市场风险防范,一手抓投资者教育保护,持之以恒地致力于推动投资者保护事业发展,做了一些积极探索。

一、系统构建五大业务体系,持续助力投保事业发展

1. 形成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目的的投保基金筹集、管理、运用体系。近年来,我们以防范化解风险是投资者保护的重要前提为出发点,按照《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赋予投保基金公司的职责,以保护基金保值增值为目

*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本文为巩海滨在首届中小投资者服务论坛上的发言。

标,建立起科学、合理、安全的基金筹集管理运用体系,为履行风险处置、损害偿付等职责做好资金准备,为防范和化解证券市场风险建立可靠资金保障。

2. 形成以监控系统和统计分析查询系统为依托的证券公司风险监控监测体系。基于监测证券公司风险的法定职责,2013年,根据中国证监会授权,建立运行证券交易结算资金监控系统,通过对中国结算、23家存管银行和102家证券公司提供的2.3亿元客户账户资金进行逐日监控比对,实施“看穿式”资金监控,及时堵住占用挪用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的漏洞,牢牢守护投资者钱袋子。以“监测识别、量化分析、预警提示”风险为原则,构建证券公司风险监测系统,形成监测功能完备的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开展行业扫描和分层监测,为监管机构、市场运营主体提供参考,为防范资本市场系统性风险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较好地履行了防范金融风险就是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职责要求。

3. 形成以投保基金、专项补偿基金和行政和解金为主体的投资者赔付体系。立足于偿付投资者损害这一重要职责,建立起多层次投资者赔付体系。第一层为投保基金,截至2018年8月底,参与26家证券公司破产清算,累计向投资者拨付投保基金225.3亿元。第二层为“专项补偿基金”,完成万福生科、海联讯、欣泰电气三大专项赔偿案例,共赔付3.4万人、金额达5亿元,赔付比例均达到95%以上,高效率低成本地赔付投资者损害,受到社会各方的高度认可。第三层为“和解金管理”,积极开展相关研究,扎实推进行政和解制度发挥功效。近期,投保基金公司积极作为,利用多年来在投资者赔偿计算方面的技术经验和人才优势,为山东墨龙案件审理提供了技术支持,取得积极成效,得到社会各界好评;在某上市公司案件调解中,我们正创造性地组织协调成立共管账户,大大便利了与投资者的调解工作,在辅助司法审判和推动赔偿案件民事调解工作上,又迈开了新步伐。

4. 形成以解决投资者诉求和倾听投资者意见为核心的投资者诉求响应体系。投资者保护诉求响应体系是投保基金公司服务投资者、联系监管部门的重要平台。2013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委托,投保基金公司承建并运行“12386”中国证监会热线系统,系统自开始运行以来,诉求处理量逐年增加,累计受理投资者热线诉求达50多万单。投资者满意度逐步提高,为投资者挽回直接经济损失4200余万元。此外,搭建起覆盖证券市场多主体的调查平台,采用精准抽样与随机调查结合的调查方式,建设了覆盖11,000余名投资者和证券经营机构的调查样本库,开展了180余期调查,形成监管与投资者的双向互动机制,架起投资者与监管机构之间有效沟通的桥梁,推动

投资者诉求有效解决。

5. 形成以评估市场主体投保状况为主要内容的投资者保护状况评价体系。基于中立第三方立场,主客观相结合,创造性地设计完成资本市场不同主体、不同层次的投资者保护状况评价指标体系,形成“一个总报告+六个子报告”的报告模式,历年来《中国资本市场投资者保护状况白皮书》基于客观评价提出数百条评价指标和工作建议。同时,根据调查结果编制的投资者信心指数,成为具有资本市场特色的信心指数体系,多次被中办、国办采纳使用,也经常被中央电视台、新华社等权威媒体公开发布。投资者保护状况评价成为相关监管部门、协会及有关单位衡量投保成效和改进相关工作的重要参考。

二、资本市场建设步入新时代,投资者保护事业呈现新态势

新时代,中国资本市场随着宏观经济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制度规章完善、市场环境变化、核心要素成长而呈现新的形势,投资者保护工作面临新的挑战。

1. 资本市场系统性风险因素仍然错综复杂,打好防范化解风险攻坚战仍然任重道远。近段时间,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影响,资本市场持续承受下行压力;以债券违约、股票质押回购违约为典型代表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仍然困扰着不少金融机构;上市公司仍然存在信息披露有效性不够、道德风险比较突出、实际控制人干扰公司经营、公司治理科学性不足等问题。这些都可能演变成投资者损害的重要因素和风险。

2. 投资者保护的态势呈现新的特点,对系统性、预防性、制度化保护要求不断提高。证券投资者数量逐年增加,中小投资者占比持续保持在95%以上的较高水平,维权需求日益增加;投资者风险来源多元分散,上市公司风险与证券经营机构风险并存,系统性保护要求不断提高;保护重心出现转移,相比传统司法诉讼援助更加强调行权援助与纠纷调解,相比事后风险处置更加强调事前风险监测与事中风险救助,事前防控要求不断提高;投资者保护制度建设、体系完善、规章制定仍显落后,相关制度机制建设亟待加强。

三、新时代呼唤新担当新作为,投保基金 将驰而不息推动投保事业再上新台阶

1. 坚持“依法、全面、从严”监管原则,以“支持、辅助、服务”监管为目标,在基金

管理、资金监控、风险监测等方面,做出新成效。我们将积极有序推进拓展投保基金功能,探索扩大其应用范围;大力推进“看穿式监管”,进一步拓展交易结算资金监控系统数据监控范围,建设分级预警机制,持续优化完善监控系统;不断强化对证券公司风险状况和变化趋势的常态化监测预警,重点对行业整体、不同地区、重点公司、重点业务等进行深度监测分析。一个更加科学、更为有效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监控和证券公司风险监测指标体系与监测信息系统正在形成,可以切实有效服务监管执行与投资者保护。

2. 坚持“权威、公正、高效”工作原则,以投资者教育和保护为中心,在投资者教育、投资者调查、保护状况评价、投资者损害赔偿等方面,实现新突破。我们将不断丰富投资者教育展现形式,寓教于乐,充分运用权威媒体、网络媒体、新媒体开展投资者教育和保护宣传;深入开展细化投资者分类的调查分析,继续完善投资者信心指数体系;逐步建立分层、分类、精准保护状况评价系统,针对特别关注的上市公司类型,探索建立针对性强且精准的投资者“画像”;进一步完善投资者损失与赔偿计算方法,建立科学合理的赔付计算系统,积极支持辅助司法审判;深入开展“一对多”投资者调解服务,探索建立高效的先行赔付体系,积极推动行政和解相关制度试点落地。

3. 坚持“科技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革方向,以创新投资者保护方式方法为要求,在信息系统建设、数据挖掘分析、智能监控预警、网络建设运用等方面,开拓新路径。不断提高信息系统科技化、智能化水平,完善交易结算资金监控系统自动比对、智能提示预警能力,加强投资者赔付系统自动化计算能力,提升“互联网+”模式高效赔付能力,强化“12386”热线系统投资者诉求处理智能化运作能力,形成证券公司风险监测系统对风险的自动“画像”能力;全面对接中国证监会监管科技3.0建设,整合各信息系统数据,建设大数据统一分析系统,最大化释放数据分析效能;建设互联网应用系统,提升网络化水平,建立统一对外服务窗口,提高远程使用系统能力,在资本市场高度信息化、网络化发展的大背景下,可以较好地解决监管服务资源短缺,高效精确地提供投资者保护服务。

4. 坚持“合作、共享、互利、共赢”理念,以普遍联系和系统推进的方法论为指导,在投资者保护合作平台建设、经验成果共享、国内国际交流等方面,再上新台阶。在中国证监会的协调组织下,探索推动承担投资者保护功能的各类主体共同建设投资者保护合作平台,加强交流,形成合力,共同推进投资者保护在实践方面的新探索;链接顶级研究机构、高校、智库、咨询机构、监管机构、公益机构在投资者保护方面的探

索经验与研究成果,推动建立投资者保护研究交流平台;既“走出去”又“请进来”,升级国际投资者保护基金交流机制,打造有广泛代表性的国际投资者保护论坛,加强国际投资者保护交流合作。

最后,预祝本次论坛圆满成功!谢谢大家!